

国家教委中小学思想政治教材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初中三年级（上）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资料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资料

初中三年级(上册)

国家教委中小学思想政治
教材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编者:宛枫 姚成龙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资料

初中三年级(下册)

国家教委中小学思想政治
教材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编者:宛枫 姚成龙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京〕新登字 184 号

责任编辑:凌弘

中学思想政治课教学资料

初中三年级 (上)

国家教委中小学思想政治教材

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编者:宛枫 姚成龙

*

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郊白石桥路 27 号)

(邮政编码:100081)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张家口市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16.25 印张 340 千字

1993 年 7 月第 1 版 199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 7-81001-405-6/G · 153

定价:8.20 元(上、下册)

目 录

第一课 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和宏伟目标…………… (1)
- 第二节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76)

第二课 我国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基础

- 第一节 生产资料公有制的主体地位…………… (162)
- 第二节 允许和鼓励其他经济成分适当发展…………… (189)
- 第三节 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分配制度…………… (205)

第三课 我国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政权

- 第一节 我国政府对最广大的人民实行民主…………… (224)
- 第二节 我国政权对极少数敌对分子实行专政…………… (260)
- 第三节 维护民族团结,巩固人民政权…………… (271)

第四课 重视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第一节 精神文明建设和物质文明建设相辅相成**..... (319)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 (328)

第五课 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

- 第一节 我国面临严峻的人口形势**..... (346)
- 第二节 计划生育是我国的基本国策**..... (387)

第六课 加强法制建设,维护宪法尊严

- 第一节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415)
- 第二节 增强法制观念、遵守维护宪法** (435)

第七课 正确行使公民权利,自觉履行公民义务

- 第一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 (444)
- 第二节 公民的基本义务**..... (482)

第八课 做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 第一节 树立崇高理想,认清历史责任**
..... (484)
- 第二节 为社会主义事业贡献青春**..... (494)

第一课 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 初级阶段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 基本国情和宏伟目标

1. 土地改革运动

在进行抗美援朝战争的同时,党根据七届三中全会的部署,从1950年冬到1953年春,在新解放区占全国人口一多半的农村领导农民完成了土地制度的改革。

新区一解放,应进行清匪反霸和减租退押,从斗争中建立农村基层政权和民兵组织,培养一批农民积极分子,为开展土地改革准备了条件。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和颁布了由刘少奇主持制定、经党的七届三中全会讨论后提交政府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它总结了党过去领导土地改革的经验和教训,又适应建国后的新形势确定了新政策,成为指导土地改革的基本法律依据。

这一次土地改革运动,是在人民革命战争已经取得全国

胜利，统一的人民政权已经建立的条件下进行的。党面临的重大课题已不是如何夺取革命战争的胜利，而是如何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党进行的各项工作，都应当围绕着这个中心任务并为它服务。土地改革的基本目的也在于此。《土地改革法》第一条总则就是：“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根据新形势的需要和可能，在政策上，对富农，由过去征收富农多余的土地财产改为保存富农经济，即：保护富农所有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富农出租的小量土地一般也保留不动；半地主式富农出租大量土地，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数量者，征收其出租的土地。对地主，限制了没收其财产的范围。对小土地出租者，提高了保留其土地数量的标准。实行这些政策，是为了更好地保护中农，有利于分化地主阶级，减少土改运动的阻力，还有利于稳定民族资产阶级。归根到底，是为了有利于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在工作方法上，强调土地改革要有领导、有计划、有秩序地进行。土地改革是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必须贯彻党的群众路线，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把广大农民充分发动起来，使他们在打倒地主阶级的斗争实践中提高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真正相信自己的力量，实现当家作主。党反对不发动群众，用行政命令方法把土地“恩赐”给农民的“和平土改”。同时，党又指出对群众运动不能放任自流，必须把放手发动群众同用党的政策去武装群众、引导群众结合起来。为了加强领导，党训练了大批干部，组成土改工作队，深入到农村工作。党还在城乡各界人民中进行宣传教育，并吸收许多民主党派人士和

知识分子去参加或参观土地改革，形成城乡最广泛的反封建统一战线。

、 建国后的土地改革运动，是我国历史上规模最大的土地改革运动，是历次土地改革运动中进行得最顺利、搞得最好的一次。这是因为党领导土地改革的经验更加丰富了，进行土地改革的条件也更为有利了。到1953年春，全国除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土地改革都已完成。全国有3亿多无地少地的农民（包括老解放区农民在内）无偿地获得了约7亿亩土地和大量生产资料，免除了过去每年向地主交纳的约700亿斤粮食的苛重地租。在我国延续了几千年的封建制度的基础——地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至此彻底消灭了。这是一个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第283～284页。

2. 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 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随着第一个五年建设计划的实施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起步，随着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和宣传，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有系统的社会主义改造，也迈开了步伐。

农业合作化的稳步前进

1953年，党先后作出两个关于农业合作化的决议。第一个是1953年春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第二个是1953年底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发展互助生产

合作的决议》。中国农村的互助合作运动，就是在这两个决议指导下稳步前进的。

在这两个决议的指导下，农业合作化获得很大发展。运动在这个时期基本上是健康的。1953年曾经一度出现有些急躁的偏差，很快得到纠正。中央成立以邓子恢为部长的农村工作部，密切注意和具体指导运动的发展。在积极推动互助合作的同时，党特别强调在农村中压倒一切的工作是农业生产，其他工作都是围绕农业生产而为之服务的。互助合作搞得好不好，根本一条要看是否增产。据1954年底统计，互助组从1951年底的400多万个增加到近1000万个，初级社由1951年的300多个增加到1953年的1.4万个，再到1954年秋的10万个和1954年底的48万个，参加互助合作的农户由1952年的2100万户增加到1954年底的7000万户，在全国农户总数中的比重由19.2%增加到60.3%。当时的许多统计材料表明，合作社80%以上都增产增收，并且一般都是互助组优于单干，合作社又优于互助组。因此互助合作运动得到了广大贫苦农民的欢迎，他们积极要求入社。在老解放区的许多村庄入社的农户已达到60—70%，以至80%，参加合作社已开始成为一种群众性的行动。

1955年春，全国初级社发展到六十七万个，中央决定对农业生产合作社进行一次整顿。这是因为在合作社大发展的过程中新社工作不免粗糙，再加上1954年粮食统购多购了70亿斤，农民有意见。一些地方出现非正常的杀猪宰牛，不热心积肥和备耕这类应当引起严重注意的现象。整顿的方针是：区别不同地区的情况，或者暂时停止发展，全力巩固，或者适当收缩，或者在巩固中继续发展，即所谓“停、缩、发”。按照这

个方针,经过初步整理,全国合作社缩减了两万个,初步巩固了 65 万个。合作化运动根据情况 及时调整步伐,保持了发展、巩固、再发展、再巩固的稳步前进的势头。

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稳步前进

在总路线提出和形成的过程中,1953 年春,中央统战部 部长李维汉率调查组去武汉、南京、上海等地,调查总结党对 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和限制政策的情况和经验。随后向 中共中央提出了关于《资本主义工业中的公私关系问题》的调 查报告。

党中央对这个调查报告十分重视。6 月,两次召开政治局 扩大会议进行讨论,确定经过国家资本主义改造资本主义工 业的方针。随后又决定对私营商业不采取单纯“排挤”的办法, 也采取国家资本主义的方针。这样,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政 策,概括为“利用、限制、改造”。利用和限制资本主义的过程, 也就是改造资本主义的过程。这里所说的改造,还不是指取消 资本家的生产资料私人所有制,使之变为社会主义企业那种 最后的改造。这里所说的改造,是指在承认资本家的受限制的 不完全的私人所有制的条件下,使资本家企业逐步变为国家 资本主义企业的改造,是在执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政策过程 中的改造。党当时估计,再有三年五年,可以基本上完成将私 营工商业引上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至于最后的改造,需要三 个五年计划的时间。9 月,毛泽东在对民主党派和工商界部分 代表谈话时说:“有了三年多的经验,已经可以肯定:经过国家 资本主义完成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较健全的方 针和办法”,是“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和逐步完成社会主义过

渡的必经之路”。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确定和粮棉统购统销的实行，大大地促进了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进程。在1953年底以前，着重发展以加工订货为主的初级和中级国家资本主义形式。1954年1月，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关于有步骤地将有十个工人以上的资本主义工业基本上改造为公私合营企业的意见》。从1954年起，开始转入重点发展公私合营这种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加工订货，主要是国家同资本家在企业外部的合作。公私合营，是社会主义成分同资本主义成分在企业内部的合作，公方占有相当股权，公私双方共同经营企业，公方代表居于领导地位。这两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利润都实行当时所说的“四马分肥”，即分为国家所得税、企业公积金、工人福利费、资方红利四个部分，资方红利大体只占四分之一，企业利润大部分归国家和工人，基本上是为国计民生服务的。这就使这些企业具有不同程度的社会主义性质。

当时私营企业大多设备陈旧，经营落后。私营企业中发展水平较高的纺织业，劳动生产率也只及国营纺织业的四分之三，而且差距还在扩大，由于这个原因，再加上原料、市场等方面的限制，不少私营企业经营渐感困难，主动要求国家支持，实行公私合营。

1954年和1955年，扩展公私合营的工作取得很大进展。公私合营企业由1953年的1036户增加到1954年的1746户，1955年又增加到3193户，其产值占全国私营工业（包括已合营的在内）总产值的49.6%。企业合营后，由于国家派遣干部加强领导，投资进行新建、扩建，整顿企业的经营管理，工

人劳动积极性提高,使合营企业的生产迅速发展,利润增加,拿平均每人劳动生产率来看,以1950年为100,公私合营工业1955年为314,增长两倍多,而同期私营工业为158,仅增长半倍多。公私合营优越性是很明显的。合营工厂私股分得的红利大多数也比私营时期的利润多。这些情况促使更多的资本家要求公私合营,形成对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有利形势。

公私合营一般是从规模较大的企业开始。但是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业大企业为数不多,绝大多数是分散落后的中小型企业。稍具规模的企业实行合营后,剩下还有约占私营工业总产值一半的12万多户中小企业,由于机器简陋,工序不全,加上原有的经济联系被打乱,在生产上处境更加困难,也纷纷要求公私合营。国家为保证重点建设,不可能分散力量向这么多小企业投入资金和干部。在这种情况下,1954年12月,中央提出统筹兼顾、归口安排、按行业改造的方针。各个行业以大带小,以先进带落后,先对中小企业进行改组、合并,然后实行公私合营,把个别合营和按行业的改组、改造结合起来。1955年,北京、上海、天津等市一部分行业先后实行了全行业公私合营。

社会主义改造的加速进行和急促完成

1955年春季,中央农村工作部提出计划,要求到1956年春季,农业合作社从经过整顿保留的65万个,发展到100万个。这个计划得到中央政治局会议批准。不久毛泽东从南方考察回京,对农村粮食形势和农业合作化发展作出了新的观察和判断,主张修改计划,加快发展,从65万个发展到130万

个,即翻一番。

在这样的政治气氛下,农业合作化运动的进程形成了超高速发展的猛烈浪潮。到1956年底,加入合作社的农户达到全国农户总数的96.3%,其中参加高级社的农户占全国农户总数的87.8%。就是说,原来预计18年完成的农业合作化,仅仅用了7年时间,提前11年完成了。

在农业合作化运动猛烈发展的推动下,资本主义工商业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浪潮,也以汹涌澎湃之势席卷全国。1955年11月中央拟定的已经大大加速的计划,提出的要求仍然是用两年时间分期分批完成全行业公私合营。可是,各地的私营工商业者包括部分企业职工,天天敲锣打鼓,要求批准公私合营。政府只好采取一次批准、全面合营的办法,即先承认公私合营,以后再进行清产核资、生产安排、企业改组和人事调整。1956年1月10日,北京市首先宣布全部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到1月底,全国50多个资本主义工商业比较集中的大中城市都相继宣布实现全市的全行业公私合营。到年底,全国私营工业户数的99%,私营商业户数的82.2%,分别纳入了公私合营或合作社的轨道。

手工业的合作化,在总路线提出以后,原来也是采取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组织形式是由手工业生产合作小组、手工业供销合作社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步骤是从供销入手,由小到大,由低到高,逐步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生产改造。农业合作化的猛烈发展,也影响了手工业的合作化速度。1955年底提出要求:在两年内基本完成手工业合作化。实际上,由于改变了过去按行业分期、分批、分片改造的办法,采取手工业全业一起合作化的办法,到1956年底,参加合作社的手工

业人员已占全体手工业人员的 91.7%。

1955 年下半年到 1956 年的社会主义改造,发展显然过于迅猛,这属于实际工作中的偏差。从方向和路线上来看,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毕竟是符合于客观需要的,完成这些改造是一件有伟大历史意义的事情。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第 283~284 页。

3. 旧中国的工农业极其落后

1949 年我国全年钢产量只有 15.8 万吨,还不到现在一天的产量。全年原煤产量 3243 万吨,只相当于目前 11 天的产量。全年发电量 43 亿千瓦小时,只相当于目前二天半的发电量。石油生产规模极小,只有新疆独山子、甘肃老君庙、陕西延长三个小油田以及几个小炼油厂,化学工业只能生产少量硫酸、纯碱以及油漆等产品,有机化工、化学农药化工、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业、合成橡胶工业等等基本上是空白。机械工业也几乎是空白,除了少数规模不大的修理企业外,只能生产一些小电机、皮带车床等简单的机电产品。没有汽车、拖拉机、重型机器、精密仪表等工厂,更没有飞机制造业。

1949 年我国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产值的比重约占 3/4,门类和产品品种同样不全。主要是一些纺织业和食品工业,纺织业中主要只是棉纺织业,而毛纺织、麻纺织、丝绸和针织等行业都十分薄弱。食品工业也只是一些粮食加工、植物油压榨、牲畜屠宰和卷烟制造等初加工工业,其他一些轻工业产品如自行车、手表、钢笔、缝纫机等当时都是稀罕产品,主要依靠

进口。

旧中国虽然是个农业国家,约 90% 的人口以农业为生,但农村经济长期处于农业和家庭手工业相结合的自然经济阶段。生产技术落后,劳动生产率低下。耕作方式主要是牛耕或人耕,根本谈不上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和化学化。解放前夕,不但全国拥有的拖拉机数量微乎其微,而且耕畜头数也很少,据统计约 10 个农业人口才有一头耕畜。有的地方甚至还停留在“刀耕火种”的水平。由于长期内外战乱,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大量耕地抛荒,农村劳动力大量流失,加之水旱灾害严重,农业生产陷于十分恶劣的困境,旧中国的粮食,长期不能自给,一些沿海城市的主粮是进口的洋面、洋米。广大农民每人每年实际只有粮食 200 市斤左右。“糠菜半年粮”是广大贫苦农民生活的真实写照。

1949 年我国钢产量只及当时美国年产量的 0.2%,日本的 5%,世界的千分之一,排世界第 26 位,发电量只及美国的 12%,世界的 5.6%,排世界第 25 位;原煤产量只及世界产量的 2.9%,排世界第 9 位;原油产量更是少得可怜,只及美国的 0.5%,世界的 0.3%;1949 年我国棉花产量只排世界第 4 位,猪牛羊肉产量只占世界第 3 位。如按人均产量计算,则我国与西方国家的差距更大,如 1950 年人均钢产量,我国只有 1.1 公斤,而美国为 577 公斤;人均原煤产量我国只有 78 公斤,美国为 3339 公斤;人均发电量我国为 8.3 千瓦时,而美国为 2553 千瓦时,人均原油产量我国为 0.3 公斤,而美国为 1752 公斤。新中国刚诞生时,落后的中国经济不仅与西方国家相比差距巨大,就是同印度这样一个刚摆脱英帝国主义殖民统治的国家相比,在某些方面也有一定的差距。如 1950 年

我国钢产量只有印度的 42%，发电量只有印度的 65%，水泥产量只有印度的 53%，人均国民收入只有印度的 36%。

——《中国国情国力》1992 年第 1 期。

4. 旧中国的教育、 科学研究和体育事业

教育事业十分落后

蒋介石上台后，学校建立特务组织，压迫和摧残进步师生，对进步文化教育力量进行文化“围剿”，教育处于停滞或后退状态。1938 年国民党政府提出五年内普及识字教育，肃清文盲，教育经费占国家预算总额的 2—3%。其结果是 1946 年全国小学为 28.9 万所，在校生 2368.3 万人，普通中学 4266 所，在校生 149.6 万人，离普及教育相差很远。全国文盲占总人口的 80% 左右。为了进行内战，教育经费紧缩到极其有限的程度，加上物价飞涨，法币贬值，教职员工和学生都处于无以为生的境地，教育事业陷入无法挽救的危机之中。国统区爆发学生罢课和示威游行，形成声势浩大的“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的“五二〇”运动，遭到反动当局的血腥镇压。

科学研究冷落可怜

五四时期，“科学”与“民主”并提。许多爱国有志之士，提倡科学精神，把科学当作争取民族进步和祖国富强的一个武器，谋求“科学救国”的道路，在当时的反动统治下面，科学事业没有正常发展的可能。“科学救国”的道路更是走不通。

我国最早出现的现代科学团体，是 1915 年 10 月 25 日在